威农【2021】23号

**威县农业农村局**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升工程**

**实 施 方 案**

 为巩固和扩大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以下统称三项制度）的成果，切实解决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过程中存在的不足，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水平，根据我县《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农业农村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县关于落实重点改革事项要求，健全执法制度、完善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方式、加强执法监督，全面提高执法效能，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坚持依法有序、科学规范、便捷高效的原则，紧密联系农业农村工作实际，以问题为导向，认真研究和积极推进三项制度建设，促进农业农村行政执法公开透明、合法规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有效优化全县营商环境，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为我县加快转型、绿色发展、跨越提升提供有效法治保障。

二、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升工程，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和执法行为，促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更加严格、公正、高效、文明，执法人员水平和执法队伍形象得到明显提升。

三、具体措施

（一）抓学习，在能力素质上提升

行政执法科室要坚持把学习培训贯穿提升工程全过程，完善制度机制，进一步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组织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专业法律知识竞赛和比武，时间不少于20学时；通过培训不断提升执法人员综合素质水平。

（二）抓重点，在推进力度上有提升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相关要求，针对以下重点内容梳理进展情况，并制定具体提升措施。

**1、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依据县政府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指导意见，依法建立健全农业农村执法公示工作制度，明确农业农村执法公示的范围、内容、载体、时限要求及保障措施。依法及时主动向社会公示有关行政执法信息。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主动表明身份，接受社会监督。

**（1）统一建章立制。**结合农业行政执法实际，制定行政执法公示具体办法，明确执法公示的范围、内容、载体、程序、时限要求、监督方式和保障措施等事项；建立行政执法公示运行、公开信息的审核、纠错机制。

**（2）加强事前公开。**主要公开行政执法主体、人员、职责、权限、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依据、程序、监督方式和救济渠道等信息，并根据法律、法规立改废和部门机构职能调整等情况动态调整。

①编制《农业农村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明确行政执法主体、职责、权限、依据等须事前公示内容。

②编制《农业农村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主体、依据、对象、内容、比例、方式、频次等须事前公开的内容。

③编制农业农村执法行为流程图。明确农业农村执法行为的具体操作流程,包括执法环节记录的内容、方式、载体等。

④编制行政执法服务指南。进一步明确行政执法事项名称、依据、受理机构、审批机构、许可条件、优惠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监督方式、责任追究、救济渠道、办公时间、办公地址、办公电话等内容。

⑤公开行政执法人员清单。在县政府网站公布，动态管理，并及时更新维护。

**（3）规范事中公示。**主要是在执法过程中主动亮明身份，做好告知说明工作。

①制定农业农村执法行为须现场出具的执法文书样本。统一全县农业农村系统现场执法文书。

②在农业农村执法活动中按规定出具执法文书。按规定出具执法文书，告知行政相对人执法事由、执法依据、权利义务等内容，并做好说明解释工作。

③农业农村行政执法人员开展检查、调查等执法活动，要出示省政府统一印制或经备案的行政执法证件，主动亮明身份。

**（4）推动事后公开。**主要是按时主动向社会公布行政执法决定、行政检查情况等执法结果，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①公开行政执法决定、行政检查情况等执法结果。在行政执法公示具体办法中明确行政执法行为事后公开的范围、内容、方式、时限、程序和公开期限等事项，按时限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②公布“双随机”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按照“双随机”抽查工作的规定要求，及时向社会公布。

③向公示平台即时推送行政执法信息。探索建立办公自动化系统或执法办案系统与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的数据交换机制。

**2、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通过文字、音像等方式，对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等行政执法活动进行记录并归档，实现行政执法行为的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

（1）修订完善农业农村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具体办法。修订完善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各类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具体办法，绘制行政执法流程图，明确执法环节记录的内容、方式、载体等事项，完善执法信息采集、存储、分析、归档等规范化建设制度。

（2）规范文字记录。主要是根据行政执法的种类、性质及流程等，规范执法文书制作，推行执法文书电子化，明确执法案卷标准，确保执法文书和案卷完整准确。

①制定农业农村执法文书范本。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参照《河北省行政许可案卷标准》和《河北省行政处罚案卷标准》，制定农业系统各类执法文书范本和电子信息格式，规范执法文书制作。

②规范开展文字记录工作。严格按执法案卷标准制作、管理和保存执法卷宗。积极推行执法文书和执法案卷电子化。

（3）推行音像记录。对现场检查、随机抽查、调查取证、证据保全、听证、行政强制、送达等容易引发争议的行政执法活动，要进行音像记录。

①编制《音像记录事项清单》。明确进行音像记录的关键环节、记录方式以及应进行全过程音像记录的现场执法活动和执法场所。报市司法局备案。

②规范开展音像记录工作。规范开展录音、录相、照相、视频监控等音像记录和全过程音像记录工作，并将音像资料及时归档保存。

③制定音像记录设备配备具体办法。根据农业农村系统执法类别、执法特点和执法工作量，确定农业农村系统执法音像记录设备配备比例和标准。

④制定音像记录设备使用、管理和监督规则。对音像记录设备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等进行规范。

⑤配备音像记录设备。按要求配备执法记录仪或手持执法终端等音像记录设备。

（4）强化记录实效。建立健全执法全过程记录信息收集、保存、管理、使用等工作制度。

**3、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前，要进行法制审核，未经法制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不得作出决定，确保每项重大执法决定都合法适当，守住法律底线。

（1）健全审核制度。制定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具体办法，依据《邯郸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 制定或修订完善我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具体办法。

（2）、落实审核主体。

①配备法制审核人员。按要求配备和充实法制审核人员，确保法制审核人员数量能够满足工作需要。

②建立法制审核人员培训制度。建立法制审核人员定期培训制度，积极推行“互联网+培训”、案例教学等多种培训方式，不断提高法制审核人员的法律素养和业务能力。

③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对重大复杂疑难法律事务组织法律顾问协助进行研究，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在法制审核工作中的作用。

（3）确定审核范围。编制《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根据农业农村工作特点，结合执法层级、所属领域、涉案金额、社会影响等因素，明确界定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范围。

（4）细化审核程序。编制《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图》，明确法制审核送审材料，规范审核程序、审核载体、时限要求、法制审核意见与拟处理意见不一致的协调决策机制、责任追究机制等，规范法制审核行为。报市司法局备案。

四、实施步骤

(一)安排部署阶段（2021年5月）

**1.制定工作方案。**根据威县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威三项制度办【2021】2号），结合农业农村工作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

**2.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方案，对推行“三项制度”提升工程的各项具体工作任务进行分解，进一步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提出具体要求。

（二）全面实施阶段（2021年6月—9月）

**1、抓好规范实施。**积极创新工作机制，狠抓工作落实，从2021年6月起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和工作流程，全面、严格、规范实施“三项制度”。要根据工作实际，突出问题导向，规范重点执法行为，强化薄弱执法环节，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

**2、加强检查督导。**结合农业农村工作检查和开展农业农村执法检查活动，对推行“三项制度”提升工程进行检查和督导，对“三项制度”建设不全面、不具体，报送情况不及时、不准确，实施过程不规范、不到位的科室和执法人员要进行通报并督促改正。经督促仍不改正的，要启动问责程序，依规依法予以问责。

**3、优化提升。**法规股和执法大队要注意总结分析在“三项制度”提升工程实施过程中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不断改进和完善。典型经验和重大问题要及时向县司法局报告。

（三）总结报告阶段（2021年10月）

认真做好三项制度改革总结工作。各执法中队于10月5日前将“三项制度”提升工作总结情况报局法规股。法规股及时收集汇总情况，按要求于10月15日前将推行“三项制度”提升工程总结报送县司法局。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充分认识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升工程在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法治政府、促进河北加快转型、绿色发展、跨越提升中的重要作用，切实强化“四个意识”，把“三项制度”的推行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认真组织落实。县农业农村局成立由党组书记局长王明庆任组长，副副局长杨贵峰任副组长，其他局领导为成员的推行“三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法规股，负责三项制度的日常工作。

（二）搞好宣传教育。要采取多种形式，对推行“三项制度”提升工程进行宣传和教育，深化推行“三项制度”的氛围，切实提高广大农业农村干部的思想认识，以积极的行动参与提升推进过程。发现先进典型，及时总结，及时上报和宣传，发挥好示范作用。

（三）加强督促考核。要加大提升工作推动力度，把推进“三项制度”提升工程落实情况列入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内容。我局将对工作进展情况开展定期和不定期督促检查，对在推行“三项制度”提升工程中表现突出、效果显著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扬奖励，确保“三项制度”提升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威县农业农村局

 2021年5月31日